2019年重庆市綦江区

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

重庆市綦江区统计局

2020年4月

2019年，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和复杂局面，全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扎实践行新发展理念，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统筹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走好转型路、打造升级版、推动区域协调发展，推进“一点三区一地”建设，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、主要经济指标好于预期。

一、综　　合

初步核算，綦江辖区内全年地区生产总值682.73亿元，比上年增长6.9％。其中，第一产业68.63亿元，增长3.1%；第二产业315.47亿元，增长7.6%，其中工业244.78亿元，增长8.9%，建筑业70.70亿元，增长2.8%；第三产业298.63亿元，增长7.0%。一、二、三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4.5%、51%、44.5%，分别拉动经济增长0.3、3.5、3.1个百分点，三次产业结构比为10.1：46.2：43.7。地区生产总值近五年平均增长8.3%。按常住人口计算，全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61941元，比上年增长10.7%，近五年平均增长9.6%。

图12015-2019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速度



图22015-2019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速度



二、农业

全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85.05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0.7%。其中，农业59.92亿元，增长8.5%；林业3.8亿元，增长7.0%；牧业18.4亿元，增长20.4%；渔业1.87亿元，增长8.8%，农林牧渔服务业1.06亿元，增长4.6%。农业增加值58.72亿元，比上年增长3.1％。

全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86.56万亩，比上年下降1.0%。其中，小春面积12.86万亩，减少3.2%；大春面积73.70万亩，减少0.6%。蔬菜种植面积34.5万亩，增长2.4%。油菜种植面积9.35万亩，增长3.0%。

全年粮食总产量35.51万吨，比上年减产0.6%。其中，小麦产量1239吨，增产1.1%；水稻产量15.62万吨，增产0.7%；玉米产量8.06万吨，减产0.8%；马铃薯产量2.94万吨，减产2.8%；甘薯产量6.89万吨，减产2.2%。经济作物中蔬菜产量55.72万吨，增产5.1%；油菜产量1.10万吨，增产4.0%。

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4.39万吨，比上年下降17.5%。其中，猪肉产量3.35万吨，下降22.3%；牛肉产量0.11万吨，增长3.8%；羊肉产量0.21万吨，下降0.2%；禽肉产量0.72万吨，增长4.0%。禽蛋产量1.26万吨，增长1.5%。牛奶产量0.16万吨，下降0.9%。年末生猪存栏22.98万头，下降37.2%；生猪出栏44.22万头，下降22.9%。

表1  2019年主要农产品产量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品名称 | 产量 | 同比±% |
| 粮 食(万吨) | 35.51 | -0.6 |
| 油 菜(万吨) | 1.10 | 4.0 |
| 蔬 菜(万吨) | 55.72 | 5.1 |
| 出栏生猪(万头) | 44.22 | -22.9 |
| 出栏羊(万头) | 13.91 | 0.2 |
| 出栏家禽(万只) | 475.36 | 3.7 |
| 猪牛羊禽四肉产量(万吨) | 4.39 | -17.5 |

三、工业和建筑业

2019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7户，实现工业总产值412.6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0.5%。工业增加值171.49亿元，增长9.4％，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35.8％。工业实现税收8.58亿元，增长6.6%。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389.74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2.1％，利润总额13.54亿元，增长41.7％。

表2  2019年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 品 名 称 | 产 量 | 同比±% |
| 原 煤(万吨) | 839.18 | 17.7 |
| 发电量(万千瓦时) | 1045412 | -5.0 |
| 水 泥(万吨) | 130.35 | 3.1 |
| 原 铝(万吨) | 31.51 | -2.2 |
| 铝合金(万吨) | 14.44 | 10.9 |
| 铝 材(万吨) | 39.97 | 10.1 |
| 摩托车整车(万辆) | 18.90 | 27.5 |
| 商品混凝土(万立方米) | 132.42 | 37.6 |

从园区看，桥河、通惠、北渡工业园区共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03家，工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14.5%，其中铝产业园增长7.6%、桥河工业园增长23.8%、食品园区增长15.5%。

从三大支柱产业看，铝铜材料比上年增长7.9%，建筑产业现代化增长60.6%，汽摩整车及零部件增长3.9%，支柱产业产值占全区规上工业总产值的56.8%。

从主要产品产量看，原煤839.18万吨，比上年增长17.7%；发电量104.54亿千瓦时，下降5.0%；铝合金增长10.9%；铝材增长10.1%；十种有色金属下降2.2%，其中电解铝下降2.2%。

从税收看，采矿业比上年下降12.2%，制造业增长39.9%，水电气生产供应下降48.6%。

全年建筑业增加值50.27亿元，比上年增长5.3%。全区纳入统计的建筑企业127家，其中，一级企业2家，二级企业15家，三级和不分等级110家。

全年完成注册地建筑业总产值92.25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6.3％，在地建筑业总产值231.13亿元，增长17.1%。建筑业实现税收3.9亿元，增长39.5%。

四、交通、邮电业

全年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33.11亿元，比上年增长3.8%，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的6.9%。全年公路客运量1813万人次，增长6%；公路货运量8653万吨，增长12.7%；实现客运周转量8.03亿人公里，下降2.2％；货运周转量152.9亿吨公里，增长9.9％。铁路旅客运输量177.29万人，增长30.4%；铁路货物运输量712.33万吨，增长2.9%；铁路运输总周转量增长0.1%。全区公路里程（不含高速）5172公里。其中，等级公路5167公里，增加148公里；高速公路124公里。全区拥有客运汽车409辆，城市公交车210辆，出租汽车260辆，民用货车36737辆。水路里程181公里，拥有船舶12艘，水运码头27个。年末机动车保有量24.53万辆，比上年增长7.3%。其中，摩托车10.24万辆，增长8.1%；汽车14.28万辆，增长6.8%，其中小型汽车10.16万辆，增长6.9%。

年末拥有通信基站4593座，比上年增长76.0%；固定电话用户18.5万户，增长30.1%；移动电话用户90.7万户，增长15.5%；国际互联网用户29.6万户，增长39.3%。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7.04亿元，增长16.3%。其中，邮政业务总量1.55亿元，增长12.4％；电信业务总量5.49亿元，增长17.4%。

五、国内贸易

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38.84亿元，比上年增长6.8%，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的8.1%；住宿和餐饮业实现增加值11.51亿元，增长5.3%，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2.4%。

年末限额以上单位447家。其中，企业258家。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0.44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2.0%。按经营地统计，城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2.03亿元，增长12.6%。其中，城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4.6亿元，增长12.7%；乡村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8.42亿元，增长10.6%。按行业统计，批发销售额21.47亿元，增长11.1％；零售销售额92.27亿元，增长14％；住宿营业额11.27亿元，增长5.5%；餐饮营业额25.43亿元，增长8.6％。

在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，粮油、食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26.7%，饮料类增长20.8%，烟酒类增长9.1%，服装、鞋帽、针纺织品类增长14.6%，化妆品类增长31.2%，金银珠宝类增长19.3%，日用品类增长21.9%，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13.9%，中西药品类下降6.0%，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14.0%，家具类增长7.5%，通讯器材类增长24.7%，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20.4%，石油及制品类增长11.1%，汽车类增长26.8%。

六、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业

全年固定资产投资（不含跨区和农户投资）比上年增长10.6％。其中500万元以上投资增长18.1%；建安投资增长15.1%；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3.1%；农业投资增长23.8%；工业投资增长25.0%；交通运输业投资增长2.9%；水利及公共管理投资增长0.3%。区内投资分产业看，第一产业投资增长23.8%；第二产业投资增长21.3%；第三产业投资增长7.3%。

年末纳入统计的资质以上房地产开发企业59家，房地产开发项目68个。

表3  2019年房地产开发和销售主要指标完成情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    标 | 绝对量 | 同比±% |
| 商品房施工面积(万平方米) | 560.8 | -3.7 |
| # 住宅 | 389.91 | -1.2 |
| 办公楼 | 5.21 | -60.8 |
| 商业营业用房 | 65.81 | -15.4 |
| 新开工面积(万平方米) | 134.73 | -32.3 |
| # 住宅 | 111.04 | -25.2 |
| 办公楼 | - | - |
| 商业营业用房 | 2.61 | -81.7 |
| 商品房竣工面积(万平方米) | 132.85 | -18.5 |
| # 住宅 | 72.09 | -36.5 |
| 办公楼 | 4.39 | -36.1 |
| 商业营业用房 | 27.25 | 36.3 |
| 商品房销售面积(万平方米) | 122.46 | -15.4 |
| # 住宅 | 108.47 | -12.1 |
| 办公楼 | 0.76 | -81.8 |
| 商业营业用房 | 10.38 | -22.0 |
| 商品房销售额(亿元) | 67.5 | -3.9 |
| # 住宅 | 54.64 | 2.3 |
| 办公楼 | 1.56 | -20.5 |
| 商业营业用房 | 10.66 | -23.4 |
| 商品房待售面积(万平方米) | 58.98 | 52.2 |
| # 住宅 | 15.55 | 6.9 |
| 办公楼 | 1.28 | 2273.0 |
| 商业营业用房 | 14.29 | 75.7 |

七、对外开放

外贸进出口总额7006.71万美元，增长51.9%，其中，进口1885.64万美元，增长752倍；出口5121.08万美元，增长11.1%；实际利用外资6719万美元，增长810.4%。

八、财政、金融和保险

綦江辖区内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.8亿元，比上年增长0.6％；非税收入9.41亿元，增长20.0%。政府性基金收入22.2亿元，增长19.7％。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21.4亿元，下降6.1%，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、个人所得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契税，分别下降4.7%、7.4%、34.2%、10.0%、23.1%、11.9%。

綦江辖区内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7.1亿元，比上年增长9.4%。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.63亿元，增长13.1%；国防支出0.08亿元，增长39.2%；公共安全支出4.54亿元，增长20.0%；教育支出18.65亿元，增长1.4%；科学技术支出0.94亿元，增长6.3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.64亿元，增长1.6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.31亿元，增长16.9%；医疗卫生支出12.04亿元，增长2.4%；城乡社会事务支出7.84亿元，增长47.9%；农林水事务支出11.93亿元，增长6.1%；交通运输支出8.45亿元，增长13.2%；住房保障支出5.46亿元，增长18.6%；政府性基金支出12.54亿元，下降8.6%。

綦江辖区内金融业实现增加值26.25亿元，比上年增长5.2%，占地区生产总值3.8%。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640.68亿元，增长0.8%；人民币贷款余额510.17亿元，增长19.7%，贷存比79.63%。

綦江辖区内保费收入11.91亿元，比上年下降3.5%。其中，人身险8.44亿元，下降7.7%，财产险3.43亿元，增长8.1%。理赔支出2.62亿元，比上年增长9.5％。其中，人身险赔付0.69亿元，下降9.3%，财产险赔付1.91亿元，增长18.1%。

九、城市建设和市政设施

年末实有铺装道路面积394.12万平方米，比上年增长3%。供水管道长度626.63公里，增长0.1%。全年供水总量2164.68万吨，增长7.9%，其中，生活用水1925.65万吨，增长8.9%。用水户数16.03万户，增长6.3%；用水人口34.29万人，增长2.3%。天然气供气量5450万立方米，增长9.6%，其中，生活用气3007万立方米，增长9.4%。天然气用户12.81万户，增长7.8%。液化气供应量926吨，下降5.0%，其中，生活用气821吨，下降10.7%；液化气用户9256户，下降4.4%。

年末累计建成公租房5886套，面积309447平方米，已配租5222套，面积264544平方米。

年末城区市政道路长度67.4公里，道路面积189.3万平方米。其中，人行道面积78.26万平方米，桥梁25座，全区园林绿地面积1184.99公顷，比上年增长3.9%，其中，公园绿地面积538.4公顷；公园10个，面积294.17公顷；建成区绿化覆盖率44.57%，比上年提高3.74个百分点；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5.72平方米，增加0.01平方米。城市路灯年末总数19866盏，比上年增加205盏。年末拥有环卫专用车49辆，其中洒水车16辆，洗扫车3辆。拥有城区公共厕所68座，其中公园内公共厕所10座。公共垃圾站32座，其中街镇压缩式垃圾中转站30座。城市生活垃圾粪便处理量13.53万吨，城镇生活垃圾处理率达100%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84.0%。

十、教育和科技

2019年，全区高考上线5894人，比上年增加255人，增长4.5%，上线率98.6％，下降0.4个百分点。

全区小学50所，普通中学53所，中等专业学校2所，职业中学2所，大学1所。小学招生7103人，在校45920人，毕业8489人，教师2643人；普通中学招生12836人，在校36791人，毕业12012人，教师4297人；中等专业学校招生965人，在校2580人，毕业970人，教师89人；职业中学招生1881人，在校5253人，毕业1730人，教师287人；大学在校生6028人，教师292人；幼儿园92所，幼儿园教师1940人，在园儿童21061人，幼儿园招生4014人，学龄儿童入学率89.76％。小学六年入学率、巩固率、毕业率均达到100%；初中阶段入学率99.9%，巩固率99.8%，毕业率99.64%；高中阶段入学率96.5%；三残儿童入学率94.4%；脱盲儿童入学率100%；义务、中职教育生均办学条件标准达标率93.89%，比上年提高0.24个百分点。

【高新区】获得市政府同意设立“重庆綦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”，园区面积7.98平方公里，共三个组团，桥河工业园、北渡产业园、通惠食品加工园三个区块。【科技金融】探索科技金融改革试点，建立规模为1亿元的綦江区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基金，11家科技型企业获得重庆农商行、重庆银行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资金2200万元；规模为2000万元的綦江区创业种子基金，已向14家企业投放创业种子资金370万元。【科研平台】有独立法人化研发机构有9家，市级工程技术中心1家、企业技术（中小企业研究）中心36家。【人才团队】建立了綦江区人民医院、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两个市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，建立了綦江区人民医院院士工作室。选派30名涉农科技特派员到25个贫困村、20个重点村，精准开展实用项目技术推广、指导咨询等科技扶贫。綦江齿轮传动有限公司《复杂修形齿轮精密数控加工关键技术与装备》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，重庆能投渝新能源有限公司《急倾斜智能化液压支架的研制与应用示范》获得重庆市科技进步二等奖，重庆稀宇科技有限公司获得重庆市“高新杯”众创大赛决赛三等奖。【创新主体】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31家，“十三五”期间已累计培育高新技术企业69家；重庆市科技型企业新增244家，达到了460家。【科学普及】有重庆綦江地质公园等3家市级科普基地，綦江区教育博物馆等6个区级科普基地，大力开展“科技活动周”等科普活动。

十一、文化旅游、卫生健康和体育

年末拥有文化事业机构28个，其中剧场、影剧院1个，档案馆1个，文化馆1个，博物馆1个，图书馆1个，电视台1个，文化站20个，三馆一站建筑面积33218平方米。开播公共频道电视节目82套，专业频道电视节目57套，高清数字电视节目62套，年末有线电视联网用户在册19.11万户，其中开通数字电视用户在册10.84万户，村村通喇叭837只。全年播出广播电视新闻3600条。其中，央视上稿播出22条，重庆卫视上稿播出264条。有线广播电视入户率达40.2%。全年电影放映59498场，观众66.5万人次，年末图书馆藏书16万册，群众公共文化设施建筑面积4.44万平方米，开展各种群众文化活动1500场。

年末已有挂牌四星级旅游（酒）饭店1家，具有三星级以上农家乐96家，星级旅游饭店床位356张。旅行社2家，重庆在綦江设立旅行门市部29家，旅游从业人员1.41万人。全年共接待国内外游客1539.56万人次，比上年增长20.7%。其中，国内游客1534.22万人次，增长20.7%，旅游业总收入74.11亿元，增长36.5%。

年末全区各类医疗卫生机构547个。其中，医院、卫生院56个，妇幼保健院1个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，采供血机构1个，卫生监督所1个，结核病防治所1个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个，村卫生室362个。卫生机构床位数4701张。其中，医院、卫生院4622张。卫生机构实有在职人员6756人，执业医师、助理医师2178人，注册护师、护士3238人，平均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6.56人。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5.08‰，孕产妇死亡率18.83/10万，婴儿死亡率为3.95‰，婴儿出生缺陷率为9.51‰，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85.32%。

全区拥有各种体育场地1567个。其中，体育场（馆）8个，游泳馆（池）23个，体育人口40.17万人，成功举办运动会或比赛次数65次。组织参加市级以上比赛获奖202枚，其中金牌73枚，银牌63枚。全区等级运动员227人，等级裁判员360人。

十二、人口和就业

年末户籍总户数363017户，减少2038户；户籍人口926820人，减少3313人，其中城镇人口422495人，乡村人口504325人，总人口中18岁以下的153373人，18至34岁的207038人，35至59岁的354809人，60岁及以上的211600人，100岁以上的61人。当年迁入人口5996人，其中省内迁入4474人；迁出人口10229人，其中迁往省内8351人。全年出生人口8307人，死亡人口7470人。

年末常住人口82.58万人，比上年减少0.08万人。其中，城镇人口47.76万人，增加1.36万人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57.83%，提高1.7个百分点。出生政策符合率98.09%，出生缺陷一级预防覆盖率100%，出生人口性别比106.69%，人口自然增长率为-0.03‰。

全年共开展就业创业培训267期，培训11489人，其中建卡贫困户1286人。城镇新增就业23105人，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5725人，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4272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.29%以内。

十三、居民收入消费和社会保障

根据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，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733元，比上年增长9.0%。

全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4933元，比上年增长7.4%。其中，人均工资性收入21037元，比上年增长8.3%；人均经营性收入3205元，增长8.5%；人均财产性收入2089元，增长4.1%；人均转移性收入8601元，增长5.7%。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3817元，比上年增长5.9%。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31.91%，比上年下降1.17个百分点。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37.97平方米，比上年增加0.46平方米。

全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41元，比上年增长8.6％。其中人均工资性收入5946元，比上年增长7.7%；人均家庭经营收入4977元，增长10.3%；人均财产性收入326元，增长3.9%；人均转移性收入4991元，增长8.3%。人均生活消费支出12954元，增长5.5%。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36.97%，比上年下降1.58个百分点。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50.76平方米，比上年增加0.72平方米。

图3近五年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



近五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平均增长8.0%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平均增长9.2%。

全区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3730个。参保63.49万人,其中城镇职工29.49万人、城乡居民31.39万人、机关事业2.62万人。基金全年收入14.55亿元，其中城镇职工9.51亿元、城乡居民0.53亿元、机关事业4.51亿元。基金全年支出33.21亿元，其中城镇职工25.44亿元、城乡居民1.99亿元、机关事业5.78亿元。

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26.80万个，下降2.4%，其中职工医保参保户数（参保单位户数）为0.26万户，居民医保参保户数（参保家庭户数）为26.54万户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83.59万人，比上年下降5.7%；应征收医疗保险金7.59亿元，增长11.6%；实际征收医疗保险金7.48亿元，增长11.8%；发放医疗保险金9.03亿元，下降0.5%。

失业保险参保单位2087个，参保8.54万人。失业保险基金全年收入3144万元，其中完成征收3014万元。基金全年支出9387万元，其中待遇支出9272万元。

工伤保险参保单位2838个，参保职工14.51万人，工伤保险基金全年收入6097万元，其中完成征收5998

元，基金全年支出8937万元，其中待遇支出8894万元。

全年10470人享受城镇最低生活保障，13242人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，财政保障金共支出13164万元（其中包含2019年4月-12月临时物价补贴636万元），比上年增长0.7%。特困供养供养人员6960人，支出6513万元。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580元/月和440元/月，比上年分别增长6.2%和7.3%。社会福利收养单位30个，年末床位数3792张，收养人数1625人，下降15.8%。

十四、资源、环境和应急管理

全年水资源总量13.91亿立方米。年末大中型水库2座，蓄水总量2194万立方米。全年平均气温17.5度，最高气温（8月）39.4度，最低气温（12月）3.1度。全年降雨量1037.3毫米，无霜期365天。

全年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二级以上天数324天，达标率88.8%。森林覆盖率47.4%。

全年工矿商贸企业(含在綦央企和市属企业)发生生产安全事故9件，死亡9人；煤矿企业安全事故0件；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安全事故8件，死亡8人。

**注**：[1]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。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，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。

[2]国内生产总值、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、地区生产总值、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和国民总收入绝对数按现价计算，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。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，对国内生产总值、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等相关指标的历史数据进行了修订。

[3]户籍人口数由区公安局提供，人口自然增长率由区卫健委提供。

[4]行业统计标准：

规模以上工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。

有资质的建筑业：有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。

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、年主营业务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法人单位。

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。

房地产开发经营业：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。

规模以上服务业：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，或年末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的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房地产业（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）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教育，卫生和社会工作；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，或年末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的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。